**富国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投资者：

投资有风险，投资需谨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当投资者购买基金产品时，既可能按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和本风险揭示书，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本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做出如下风险揭示：

一、依据投资对象的不同，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中基金、商品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者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也越大。**本基金属于ETF联接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详阅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三、本基金的募集初始面值为1元，**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四、特殊风险揭示：**

（1）**基金所跟踪标的指数的历史表现不预示其未来表现，不构成对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请投资者关注指数基金的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标的指数波动、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等特有风险。**

（2）**本基金的目标ETF为富国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目标ETF的标的指数编制机构为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标的指数由指数公司编制和计算，其所有权归属指数公司。**指数公司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确保指数的准确性，但不对此作任何保证，亦不因指数的任何错误对任何人负责。**有关标的指数具体编制方案及成份股信息详见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sindex.com.cn。

（4）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等等，同时因为本基金是目标ETF联接基金，因此，本基金将面临例如目标ETF的管理风险与操作风险、目标ETF特有风险（包括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参考IOPV决策和IOPV计算错误的风险、退市风险、申购/赎回失败的风险、退补现金替代方式的风险、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套利风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及投资特定品种的投资风险等）、目标ETF的技术风险等风险。**

（5）**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股票期权、资产支持证券、存托凭证等品种，可参与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面临相关投资品种和业务的特有风险**。

（6）**本基金的目标ETF主要投资于科创板，将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8）基金终止清盘风险。**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无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份股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解决方案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基金合同可能终止。因而，本基金存在着无法存续的风险。

五、**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六、**富国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本基金”）由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申请募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许可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进行了公开披露。**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七、投资者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相关公示信息。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和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投资者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